

قورعاس قالالىق قازىنا مەكەمەسى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霍市财字〔2022〕3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

霍尔果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进一步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结合我市实际，现拨付你单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85 万元，支出列“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此次拨付资金列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



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根据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拨付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2.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申报表



抄送：本局领导。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2022年1月1日印



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序号	预算单位	功能分类	项目金额	直达资金标识	用途	是否纳入绩效管理
1	霍尔果斯市住建局	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85 万元	01-中央直达资金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是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抗震防灾改造工程			
所属专项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具体实施单位	霍尔果斯市住建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5		
		其中: 财政拨款	3.8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2022 年我市上报建设需求 7 户, 根据自治区再次核实 2022 年建设任务工作通知其中 6 户未达到六类重点对象要求, 因此我市今年完成建设任务 1 户。目标 1: 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六类重点对象以及其他符合政策规定的农村困难群众存量危房改造任务 目标 2: 在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工程, 全面提升农房抗震防灾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户数	1 套	
		质量指标	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2 年 5 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户平均改造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坏
			改造分配入住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危房改造后满意度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